

寓管理于服务,推动头盔规范佩戴

索乙

与北京启动“一盔一带”行动之初相比,如今电动自行车骑行者的头盔佩戴率已大幅提升。这一转变的背后,是交管部门摒弃“一刀切”式简单执法,通过提前预留充足过渡期、深入细致释法引导,帮助市民逐步破除侥幸心理。在头盔规范佩戴新规即将落地的关键点,更需以“寓管理于服务”的理念筑牢安全防线:一方面,普及正确佩戴知识,让安全防护理念深入人心;另一方面,严管劣质头盔流入市场,守住产品安全底线。管理与服务双轮驱动,必将切实守护首都骑行安全。



4月8日,北京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和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共同发布非机动车文明出行倡议书,号召市民规范佩戴头盔,安全守法骑行。这是新修订的《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在今年5月1日正式施行前的一次再预热,在佩戴头盔已由倡导性条款升格为法定义务的情势下,倡议书的发布将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市民守法文明出行的自觉性。

在北京,平均每4人就拥有一辆电动自行车。骑电动车戴头盔,看似是件小事儿,却事关700万人出行安全。法规从“软倡导”转向“硬约束”,对于每一位电动自行车骑行者而言,佩戴头盔不再是可选项,而是守护生命的必要防线。据北京交管部门统计,2025年电动自行车

亡事故数已占全部亡事故总数的35%,而其中因不佩戴安全头盔造成死亡的驾驶人占电动自行车驾驶人死亡人数的74.7%,不佩戴安全头盔是加重骑行者伤害的主要原因之一。因此,新修订的《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将原来的“鼓励佩戴”修改为“应当规范佩戴”符合国家标准并经3C认证的头盔,并设定了警告或罚款的法律责任。

北京并非首个采取此类措施的城市。2020年7月1日,江苏省施行《江苏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明确规定驾驶和乘坐电动自行车必须佩戴安全头盔,否则将受到警告或20-50元的罚款。据报道,政策实施后,江苏省电动车事故伤亡率显著降低。随后,浙江、贵州等地也纷纷效仿,通过地方立法将头盔列为电动车出行的必备之物。这些城市的成功经验为北京提供了很好

的借鉴。

北京是一座超大型城市,让数百万市民养成规范佩戴头盔的习惯并非易事。如何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多元渠道让市民深刻认识到佩戴头盔的重要性;如何使苦口婆心的劝导不再流于形式,真正起到振聋发聩的效果;如何把细致入微的管理举措真正落实到位,实现监管无死角;如何让法规中明确的处罚条款长出“牙齿”,形成强有力的震慑,不需要下足真功夫、苦功夫。

知法才能守法。任何一项新规的实施,都离不开一堂堂生动的普法“公开课”。从“单向灌输”到“互动体验”,从“枯燥条文”到“鲜活表达”,只有持续创新普法形式,让法规真正“活”起来、“近”起来,才能增强普法宣传的吸引力与感染力,让法治精神融入市民日常生活。也只有让新规的重要意义和严肃

性更加深入人心,规范佩戴头盔才能更快变成大家的出行自觉。

今年年初,有媒体曾对北京电动车骑行者安全头盔佩戴情况进行了分区调查。结果显示,与2020年5月北京启动“一盔一带”行动之初相比,如今骑行者的头盔佩戴知识已经有了显著提高。这背后,离不开交通管理部门的认真释法和耐心引导。不是等到新规正式实施时进行“一刀切”式严罚,而是为新规实施预留充分的过渡期,在新规实施前做大量深入细致的工作,帮助市民逐步摆脱“嫌麻烦”“路程短”等侥幸心理,体现了现代城市治理的精细化水平和执法善意。

对于电动自行车骑行者来说,挑选合格头盔、掌握规范佩戴方法并非与生俱来的能力。这就需要相关各方寓管理于服务之中,双管齐下筑牢安全防

线:一方面,加大对电商平台的监管力度,严厉打击劣质头盔的售卖行为,从源头上把好产品质量关;另一方面,要深入社区、企事业单位、学校等场所,通过手把手教学、现场演示等方式,普及正确的头盔佩戴知识。当市民能够“放心买”“踏实戴”,新规落地也就有了更坚实的群众基础。

还有不到一个月,规范佩戴头盔的新规就将正式实施。在监管执法过程中,要做到公平公正、严格规范,避免“一阵风”式执法或特殊化处理,让越来越多电动车骑行者能自觉严格遵守规定。

文明交通,你我同行;美好家园,共建共享。让我们立刻行动起来,从每一次骑行做起,从每一个细节严起,自觉遵守非机动车管理新规,规范戴盔、守法骑行,携手共建安全、有序、文明、和谐的首都道路交通环境。

重点关注

万米高空无小事,民航飞行安全底线不容触碰

民航安全无小事,法治之力护平安。4月8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发布办理危害民航飞行安全刑事案件的司法解释,用严明的法律标尺衡量行为边界,守护飞机上万千乘客的安全。

2025年,民航全行业共完成旅客运输量7.7亿人次,航空出行已成为群众出行的重要选择。伴随行业发展,各类危害飞行安全、扰乱机上秩序的违法行为也时有发生,成为影响民航安全的风险隐患。其中,擅自开启飞机应急舱门、强占座位行李架、在航空器内吸烟、辱骂殴打机组人员、编造散布民用航空安全谣言、违规携带危险品登机等问题尤为突出。这些行为不仅严重扰乱机上秩序、影响航班正常运行,更直接威胁飞行安全。

此次出台《关于办理危害民航飞行安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填补了危害民航飞行安全刑事案件

法律适用的细化空白,明确了罪与非罪、刑事处罚与行政处罚的边界,解决了以往执法实践中“界定难”的痛点难点,为精准执法、严厉打击相关犯罪提供了坚实的法治支撑。这有助于构建起“行政处罚+限制乘机+刑事打击”的法治保障体系,实现“一般违法有处罚、情节严重有惩戒、涉嫌犯罪有追刑”的全覆盖,确保各类违法违规行都能得到精准规制、依法处置。

安全是飞行的生命线,万米高空容不得半点差池,依法从严惩处是法治护航飞行安全的必然要求。在民航飞机上实施危害飞行安全行为,一旦发生实害后果,将会造成难以估量的严重损失和恶劣影响。因此,必须将防范关口前移,充分发挥刑罚的震慑功能,防患于未然。此次发布的司法解释贯彻了从严惩处的总体原则,降低了编造、故意传播虚假信息恐怖信息罪的入罪标准,并增加了加重处罚具体规定。同时,通过列举“危及

飞行安全”的具体情形,进一步明确了乘务员作为“飞行安全保障人员”的身份地位,解决了实践中存在的争议问题,突出体现了对关乎民航飞行安全的民航机组人员的重点保护。

民航飞行安全是公共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此次出台的司法解释对扰乱民航飞行安全犯罪的定罪量刑标准予以进一步厘清,彰显出更好守护人民安全、保障民航飞行安全的坚定决心。尤为引人关注的是,司法解释立足民航飞行安全特殊性,对实践中常见、多发行为的犯罪行为作出规定,明确了违规开启民用航空器舱门等“机闹”行为的定罪处罚标准,着力解决了相关规定不够明确、适用标准不够统一的问题。“地面”至“飞行中”的各环节,“机内”与“机外”的各点位,“静止”与“移动中”的各状态,司法解释均有涉及。以问题为导向出台

的司法解释,将推动全社会形成“危害民航飞行安全就是挑战公共安全底线”的法治共识。

当前,我国民航安全法治体系正呈现出“行政管理前置、刑事保障兜底、行民责任配套”的立体结构。其中,民用航空法重在确立安全标准、安保义务,筑牢民航安全的制度根基;治安管理条例法聚焦“违法但未犯罪”行为,通过行政处罚及时纠治轻微违规;刑法作为最后防线,对严重危害民航飞行安全的犯罪行为施以严厉的刑事制裁,形成强大震慑。

美好出行,法治护航。此次司法解释的出台,为做好刑法与民用航空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行政法律法规的有机衔接,达到协同发力、有效惩治危害民航飞行安全违法犯罪行为的最佳效果提供了重要支撑。随着法治合力不断凝聚,民航安全底线必将守得更牢,安全、舒心的出行环境也将更加稳固。

非常视点

高铁“爱宠行”解锁公共服务新刻度

于琛

4月8日,中铁快运正式启幕“爱宠行”高铁宠物托运服务,在原有“携宠出行”基础上增设“爱宠单独行”模式,服务覆盖121座高铁车站、228趟列车。此项服务聚焦家庭饲养的健康猫犬,划定单只体重不逾15公斤、肩高不超40厘米、身长不超52厘米的标准;旅客可通过12306预约同车托运,非乘车客户可提前2至5天通过中铁快运小程序预约独立运输,全程坚守“隔离运输、人宠分开”原则,升级后的运输箱搭载智能监测等功能,主人可凭短信温情接领。

从昔日公共交通中宠物出行“一刀切”的禁令桎梏,到如今“爱宠行”服务的温情落地、精细升级,高铁宠物托运的迭代,从来不止是一项便民举措的简单延伸,更是公共服务理念从“管理优先”向“服务至上”的深刻蝶变。当公共交通打破固有壁垒,为养宠群体的小众需求敞开温暖怀抱,我们所看见的,不仅是服务细节的打磨与优化,更是现代治理智慧与人文关怀的双向奔赴。

此次“爱宠行”服务升级,既为宠物搭建起安全舒适的旅途“专属港湾”,又从根源上避免了宠物出行对公共空间的惊扰。服务升级的背后,既是技术理性与人文关怀的深度交融,也是铁路部门对民生需求的细致考量与积极回应。升级后的宠物运输箱集空气循环、温湿度实时监测、智能加水等多重功能于一体,让宠物在旅途中的状态全程可控,也让养宠人的牵挂有了安放之处。从传统托运的粗放随性,到高铁运输的精密管控,技术不再是冰冷的工具,更成为守护生命尊严、传递温情关怀的重要桥梁。这种以技术赋能温情、以规范承载善意的实践,为新时代公共服务如何兼顾效率、守护秩序、传递温度,精准回应多元小众需求,提供了宝贵可行的鲜活样本。

更深层来看,“爱宠行”是时代文明进步的鲜明印记。截至2025年,中国城镇宠物数量已达1.26亿只,宠物早已成为许多家庭不可或缺的重要成员。宠物能否体面出行,关乎千万家庭的情感需求,更映射着社会的包容度与成熟度。铁路部门主动回应社会结构变化,从试点探索到逐步扩容、从单一模式到双重选择,正视并积极满足养宠群体的合理诉求,这一转变与此前推出的静音车厢、适老化服务一脉相承,折射出公共服务从“普惠供给”向“精准赋能”的理念跃迁,体现了治理者对民生百态的敏锐洞察与积极作为。

当然,宠物友好的公共服务之路仍需持续精进。无论是服务范围的进一步拓展,还是运输标准的持续细化,都需始终坚守安全底线、强化责任链条。同时,养宠人需主动履行检疫、看护等义务,为宠物出行做好充分准备;非养宠人也需多一份理解与包容,共同维护公共空间的和谐。唯有多方协同发力,才能构建真正的人宠和谐公共空间。

钢轨蜿蜒向前,温情一路相伴。“爱宠行”不仅破解了养宠家庭的出行痛点,更标定了新时代公共服务的文明新高度。它启示我们,好的治理从来不是简单禁止,而是在多元需求中寻找最优解;优质服务也不是千篇一律,而是精准回应每一份合理期待。当公共服务既能守住秩序底线,又能承载温情温度,社会文明的刻度便会在这些细微的进步中,不断向更高处攀升。

纵深话题

首批榜样地区赋能,推动医保缴费便民升级

时本

为切实解决群众看病缴费“多次排队”“排队队长”等堵点痛点,国家医保局部署推进刷脸支付、一码支付、移动支付、信用支付等便捷支付工作,选择119个统筹地区作为首批推进地区,力争大幅压减排队缴费时长,有效缓解参保群众排队奔波。近日,国家医保局组织各省积极开展交流活动,以城市、医院为主阵地,总结推广经验做法,发挥“头雁效应”和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切实做到经验共享、问题共解、能力共提,加快改革推进步伐。

近年来,各地在提升看病缴费便捷程度方面持续发力,探索出不少务实路径。比如,有的地方打通医保与医院收费系统数据壁垒,实现缴费信息实时同步;有的依托政务平台搭建统

一缴费入口,让群众无需在多个App间切换;还有的针对老年群体保留现金缴费通道,同时安排专人协助操作智能设备。这些举措从不同维度切入,精准回应了不同群体的缴费需求,让看病缴费的堵点不断被打通,患者看病便捷程度稳步提升。

美中不足的是,各地探索大多处于“各自为战”状态,尚未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统一模式。部分地区的便捷支付系统仅适配本地医保政策,一旦跨区域就医,便会出现系统不兼容、流程不顺畅的问题;有的地方虽然引入了先进技术,但缺乏对基层操作场景的适配,导致一线医护人员培训成本高、群众使用体验打折扣。这种“各自为战”的探索模式,不仅制约了医保便民改革整体

效能的释放,也加剧了地区间医保服务水平的不均衡,难以让改革红利公平惠及所有参保群众。

国家医保局公布首批医保便捷支付地区名单,意在打破这种碎片化格局,通过树立典型样本,为全国医保缴费便民改革搭建统一的参照系。这些首批推进地区,或是在技术整合上走在前列,或是在服务适配上形成了成熟机制,它们的经验经过提炼后,能够为其他地区提供清晰的改革路径。同时,以交流活动为载体的经验分享,能够推动各地在对比中发现自身短板,在协作中破解共性难题,让改革从单点突破转向整体推进,最终实现全国范围内医保缴费便捷程度的均衡提升。

当然,榜样的引领作用要落地,仍

需克服不少现实困难。比如,经济发达地区的技术系统和服务模式,未必能直接套用在医疗资源相对薄弱的地区,因此需要结合当地实际进行本土化改造;便捷支付涉及大量医保信息和个人财务数据,必须建立完善的安全防护体系,避免数据安全风险;此外,还要兼顾不同群体的使用习惯,确保便民改革不落下任何一个群体。

医保缴费的便捷程度,直接关系到群众就医的整体体验。首批医保便捷支付地区的推出,为全国医保便民改革树立了榜样。各地唯有以这些榜样为参照,主动借鉴经验、积极破解难题,才能让医保缴费的堵点逐一得到化解,最终实现全国范围内看病缴费便民程度的整体稳步提升。

一种说法

新入职须严防泄密,莫让“便捷”变“便劫”

张连洲

机关、单位新入职人员成长于数字时代,往往擅长借助新技术、新应用来辅助办公以提升工作效率。值得注意的是,一些看似便捷的新工具背后,可能隐藏着重大的泄密隐患。保密提醒:插件使用莫随意,联网电脑不涉密;AI工具有风险,输入信息易泄露;扫描软件藏隐患,识别文件惹祸端。

在数字化办公全面普及的今天,新入职人员凭借对新技术、新应用的熟练掌握,迅速成为职场“生力军”。然而,他们往往在追求效率的同时,忽视了潜藏在“指尖便利”背后的泄密风险。一些看似便捷的浏览器插件、AI写作工具、手机扫描软件,很有可能成为信息外泄的“数字后门”。新入职人员必须清醒认识到:别

让“便捷”变“便劫”,保密意识必须从入职第一天起就牢牢扎根。

“便捷”工具的背后,是巨大的安全盲区。不少新入职人员成长于互联网时代,习惯用AI辅助写作、用图文识别小程序转换文件格式、用网盘同步工作资料。殊不知,这些操作极易触碰保密红线。例如,使用联网AI工具输入涉密内容,数据可能被自动上传至境外服务器;用手机拍摄涉密文件进行识别,文件会同步备份至云端,一旦账号被破解,多年积累的敏感信息将全部暴露。现实中,已有科研人员因上传核心实验数据至AI平台导致泄密,有关机关人员因使用扫描软件处理会议纪要,致使百余份涉密文件外流。这些案例警示我们:技术越便捷,风险越隐蔽,后

果越严重。

更值得警惕的是,部分新人存在“认知模糊”与“轻慢心态”。有人误以为“内部文件不算秘密”,有人觉得“偶尔传一下不会被发现”,甚至将涉密文件拍照发微信群、上传朋友圈炫耀身份。这些行为看似是“无心之失”,实则已违反《保守国家秘密法》。法律明确规定,故意或过失泄露国家秘密,情节严重的,可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新入职人员若因一时疏忽,触碰法律红线,不仅职业生涯戛然而止,更可能对国家安全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

防范泄密,关键在于筑牢思想防线与行为规范。首先,要系统学习保密法规,明确“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的铁律,

杜绝“想当然”“无所谓”的侥幸心理。同时,要严守操作流程:处理涉密文件必须在专用设备上进行,严禁使用个人手机拍摄、扫描、传输;参与涉密会议不得录音拍照;“八小时外”也不得谈论工作内容。用人单位也应加强培训与监督,将保密教育纳入入职第一课,建立全流程管控机制,做到“人防”与“技防”并重。

保密不是束缚,而是职业底线;不是负担,而是责任担当。新入职人员应扣好职业生涯的“第一粒扣子”,在享受技术便利的同时,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唯有将保密意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才能真正实现从“职场新人”到“可靠力量”的转变,让“便捷”服务于工作,而非沦为“便劫”的导火索。